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录

会议须知.....	3
大会安排.....	5
议案一：《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二：《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议案三：《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4
议案四：《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1
议案五：《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24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5
议案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
议案八：《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9
议案九：《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0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1

会议须知

为保障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以及参会回执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要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公司盖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应当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如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

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同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八、公司聘请北京金诚同达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大会安排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现场会议地点：常州白金汉爵大酒店 407 会议室 常州经开区东方路 227 号

4、召集人：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12 日

7、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6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二、会议议程：

- 1、大会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 2、大会主持人介绍股东、股东代表出席情况，介绍到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出席会议人员情况；
- 3、推选监票、计票人；
- 4、宣读并审议会议议案；
- 5、股东发言、回答股东提问；
- 6、投票表决；
- 7、统计表决票、由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8、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9、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0、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议案一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主要工作回顾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6.56 元，募集资金总额 5.84 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17 亿元。这是公司发展历史上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感谢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管团队的辛勤付出。

2020 年，在克服国内外疫情和国际关系等不利因素影响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6.15 亿元，相比 2019 年 5.42 亿元增加 13.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64.08 万元，同比下降 15.95%，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1.35 元，同比下降 18.2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28 元。

二、2020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银行融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及关联方为其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4、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财务部全权办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事宜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召开了三次专门会议，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公司重大信息 搜集、反馈、整理、审核工作并及时进行了披露，确保所披露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公司注重构建和谐的投资关系，以专线电话、专线传真、专用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渠道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 的积极参与，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发表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 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议案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重要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三、2021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围绕公司制定的战略目标，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落实各项考核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达成。在董事会日常工作方面，将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

设，加强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优化公司业务流程，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科学、合理决策，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迈上新台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二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会议规则》的规定，勤勉敬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监事会会议等方式，对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现将监事会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2020.3.6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 7 至 12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4.13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9.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20.12.4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1) 检查公司财务

在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2019 年度、2020 年半年度定期报告予以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监督董事、高管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董事、高管勤勉敬业，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事项，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3) 募集资金运用

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前述相关事项均经过监事会审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内部控制

对公司日常运营中的内部控制规则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制度合法、合理、有效，未发现公司经营活动异常，公司依据内控制度的规定运作，内控有效。

三、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

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

的行为发生。

4、加强对公司投资、资产处置、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5、监事会将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三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过去一年，公司坚持以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经营目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15,831,696.58 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91,640,835.41 元，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内容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05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一、2020 年总体经营业绩回顾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15,831,696.58	542,378,962.03	13.54%
营业成本	420,220,021.66	345,256,106.74	21.71%
毛利率	31.76%	36.34%	-12.60%
销售费用	13,593,559.96	9,650,900.48	40.85%
管理费用	37,096,740.00	30,026,781.67	23.55%
研发费用	28,943,753.99	27,070,655.16	6.92%
财务费用	7,024,288.70	7,752,770.04	-9.40%
其他收益	6,772,634.38	7,654,166.78	-11.52%
营业利润	110,734,869.76	127,106,935.74	-12.88%
所得税费用	15,894,870.03	18,968,671.77	-16.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640,835.41	109,031,302.66	-15.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120,685.43	101,672,485.17	-1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97%	24.87%	-3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19%	23.19%	-34.50%
基本每股收益	1.351	1.652	-18.2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年较上期增长 13.54%，主要原因为：受益于汽车电子及 5G 技术发展，刚性、挠性汽车板销量增长明显，高频线路板保持稳定，此外，为减少与双进电子的重叠客户，公司于 19 年下半年终止了部分 SMT 客户的合作，SMT 收入有所下降。

（2）营业成本本年较上年增长 21.71%，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新厂房投入使用，新增设备投资较大，原材料成本上涨以及人工上涨，导致营业成本上涨较高。

（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40.85%，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较上期增加 53.59

万；招待费及差旅费较上期增加 114.34 万元，本年度因上市发行新股广告宣传费较上期增加 157.69 万元。

(4)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23.55%，主要系 2020 年职工社保、工资、福利费较上期增加 178.87 万元，折旧与摊销较上期增加 294.68 万元，业务及招待费减少 190.27 万，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 252.08 万元。

(5) 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 6.92%，主要为公司新产品较多，增加了研发投入。

(6)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9.40%，主要系 2020 年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157.79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减少 40.44 万元，利息收入增加 34.91 万元，汇兑收益增加 159.84 万元。

(7)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16.20%，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较上期减少 1,755.22 万，相应所得税费用减少。

2、收入构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变动比例	成本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608,819,071.80	418,398,190.29	537,904,322.73	343,569,841.79	13.18%	21.78%
其他业务收入	7,012,624.78	1,821,831.37	4,474,639.30	1,686,264.95	56.72%	8.04%
合计	615,831,696.58	420,220,021.66	542,378,962.03	345,256,106.74	13.54%	21.7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印制电路板	598,551,910.58	411,153,336.02	31.31	13.99	23.55	减少 5.32 个百分点
SMT	9,421,725.37	7,034,873.91	25.33	-18.89	-31.47	增加 13.71 个百分点
软件产品	845,435.85	209,980.36	75.16	-28.55	-59.57	增加 19.06 个百分点
合计	608,819,071.80	418,398,190.29	31.28	13.18	21.78	减少 4.8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年增 减(%)	(%)	
印制 电路板	598,551,910.58	411,153,336.0 2	31.31	13.99	23.55	减少 5.32 个百分 点
SMT	9,421,725.37	7,034,873.91	25.33	-18.89	-31.47	增加 13.71 个百 分点
软件 产品	845,435.85	209,980.36	75.16	-28.55	-59.57	增加 19.06 个百 分点
合计	608,819,071.80	418,398,190.2 9	31.28	13.18	21.78	减少 4.85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 成本比 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 销 合 计	559,990,118.63	393,190,792.11	29.79	15.6	23.2	减少 4.33 个百分点
外 销 合 计	48,828,953.17	25,207,398.18	48.38	-8.72	3.24	减少 5.98 个百分点
合 计	608,819,071.80	418,398,190.29	31.28	13.18	21.78	减少 4.85 个百分点

3、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49,578.41	141,415,828.22	-7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08,373.13	-46,631,153.92	-44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759,996.27	-53,055,460.88	945.83%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减少，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原材料价格上涨，增加原材料备货等，导致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幅较大。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增加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当年度上市发行 2200 万股获得募集资金所致。

4、主要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52,226,495.47	24.72%	否
2	客户二	81,760,562.13	13.28%	否
3	客户三	67,882,279.22	11.02%	否
4	客户四	58,978,173.86	9.58%	否
5	客户五	30,421,681.10	4.94%	否
	合计	391,269,191.79	63.54%	

注 1：上述销售收入均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口径进行合并统计。

5、主要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7,608,528.71	7.91%	否
2	供应商二	21,390,741.37	6.13%	否
3	供应商三	14,044,087.89	4.02%	否
4	供应商四	13,380,355.21	3.83%	否
5	供应商五	11,087,021.95	3.18%	否
	合计	87,510,735.13	25.06%	

6、研发支出及专利情况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8,943,753.9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8,943,753.9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7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专利情况:

项目	本年数量	上年数量
公司拥有的实用新型专利数量	80	67
公司拥有的外观设计专利数量	1	1
软件著作权	8	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3

7、资产负债权益结构分析

科目	本年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313,382,237.32	69,615,332.37	350.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000,000.00		
应收票据	40,064,713.70	64,087,933.71	-37.48%
应收账款	248,092,241.87	214,287,701.30	15.78%
应收款项融资	42,227,527.72		
存货	142,714,401.78	82,766,574.73	72.43%
固定资产	267,777,222.29	249,753,607.48	7.22%
在建工程	50,376,158.60	24,776,078.60	103.33%
无形资产	75,849,407.20	57,920,068.41	3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86,896.21	3,146,740.00	1081.76%
短期借款	26,000,000.00	92,000,000.00	-71.74%
应付票据	29,776,299.33	13,125,000.00	126.87%
应付账款	138,087,184.48	113,423,597.38	21.74%
股本	88,000,000.00	66,0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572,448,151.34	76,900,810.40	644.40%
盈余公积	39,128,958.49	31,647,466.86	23.64%
未分配利润	392,666,476.46	308,507,132.68	27.28%

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较上期增加 350.16%，主要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 2200 万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14,000.0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闲置筹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1,820.4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相应增加，本年减少了票据贴现。

(3) 存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5,994.78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扩大产能，原材料价格上涨，增加材料备货，同时产能提升在制品、库存相应增加。

（4）固定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802.36 万元，主要系：本年增加了固定资产投入，主要为设备投入。

（5）在建工程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2,560.0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末新增设备还在建设之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6）无形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792.9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新厂北面土地使用权。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3,404.02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工程款、预付设备款增加。

（8）短期借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6,600.00 万元，主要系：期末归还到期借款。

（9）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分别增加 1,665.13 万元、2,466.3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末材料备货增加，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10）股本期末较上年增加 2,200.00 万元，为本年度发行新股 2200 万股。

（11）资本公积期末增加 495,547,340.94 元，均为股本溢价。报告期新股发行 2200 万股，按 26.56 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584,32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66,772,659.06 元，募集资金净额 517,547,340.94 元，增加股本 22,000,000.00 元，记入资本公积 495,547,340.94 元。

议案四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综合 2020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企业产品需求预期、目前生产排产计划等因素，经过公司内部研究讨论，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了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该预算报告不是业绩承诺，详细内容见附件。

（一）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所在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
- 3、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 4、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 5、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政府行为的重大影响，不存在因资金来源不足、市场需求或供求价格变化等使各项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 6、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等资源获取按计划顺利完成，各项业务合同顺利达成，并与合同方无重大争议和纠纷，经营政策不需做出重大调整。
- 7、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预算编制依据

- 1、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预计 2021 年营业收入目标为 7.10 亿元。
- 2、成本费用主要依据公司各产品的不同毛利率、资金使用计划及银行贷款

利率及 2021 年业务量变化等情况进行的综合测算或预算。

3、所得税依据公司 2021 年测算的利润总额及各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附：《2021 年度财务预算表》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预算表（合并）

人民币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实际	本年预算	增加额	增长率
一、营业收入	61,583.17	71,031.00	9,447.83	15.34%
减：营业成本	42,022.00	50,599.21	8,577.21	20.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1.85	325.10	-26.75	-7.60%
销售费用	1,359.36	1,410.15	50.79	3.74%
管理费用	6,604.04	7,163.62	559.58	8.47%
财务费用	702.43	180.10	-522.33	-74.36%
资产减值损失	112.70	30.00	-82.70	-73.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857.50	857.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收益	677.26			
资产处置收益	-34.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73.49	12,180.32	905.03	8.17%
加：营业外收入	3.66	31.00	27.34	746.99%
其中：政府补贴收入			0.00	
减：营业外支出	79.65	100.00	20.35	25.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97.50	12,111.32	1,113.82	10.13%
减：所得税费用	1,589.49	1,886.24	296.75	18.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08.01	10,225.08	817.07	8.68%

议案五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绩效考核，2020 年度董事及监事具体薪酬（税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注)	2020 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南国	董事长	66.50	否
张南星	董事、总经理	75.04	否
张建荣	董事、副总经理	52.64	否
王桥彬	董事、副总经理	71.91	否
夏国平	独立董事	7.00	否
陈文化	独立董事	7.00	否
杨维生	独立董事	7.00	否
沈珍珠	监事会主席	30.91	否
俞芳	监事	16.08	否
丁鑫	职工代表监事	19.54	否
合计	/	353.62	/

说明：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等。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组织并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担任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公正、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圆满完成各项工作，拟聘任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立信基本信息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信息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2020 年度立信共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为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9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一）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勇波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智学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黄瑾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陈勇波，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3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及 IPO、上市重组等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18 年，2012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8 家。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陈智学，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2013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及 IPO 等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7 年，2015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 家。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黄瑾，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8 年起从事证券业务，曾负责多家中央企业、上市公司、IPO 企业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12 年，2018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除项目合伙人 2019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以外，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其他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三）审计收费

本报告期公司拟支付财务审计费 80 万元及内控审计费 20 万元，费用合计 100 万元。本次审计费用是参考市场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以及被审计主体的数量等，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1 年度的审计收费基于以上原则，在没有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维持不变。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

议案八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 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提高资本营运能力，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额度的使用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融资额度、银行保函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意见为准）。在上述授信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担保等手续。具体的担保措施，以与银行最终的商谈结果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九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74,814,916.25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净利润为人民币293,801,483.06元。公司合并报表的本期实现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91,640,835.41元，期末可供分配净利润为人民币392,666,476.46元。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分红的指导意见》、《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议，2020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8,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000,00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即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8.01%。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在 2020 年的工作中，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监督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

（一）独立董事履历、专业背景及任职情况

1、杨维生,男,196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 2 月至今任南京电子技术研究所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印制电路资讯》杂志副主编、“深圳市线路板行业协会”技术委员会顾问、“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标准委员会委员、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3186)独立董事、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著有《射频多层电路板工艺技术研究》、《微波介质基板材料及选用》等多篇学术成果;2019 年 3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2、陈文化,男,1966 年 3 月生,安徽财经大学工业财会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深)、中国非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常州金狮集团进出口部会计、财务副科长,常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等职务,常林股份、常宝股份、神力股份、武进不锈、亿晶光电、双象股份和腾龙股份等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管部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质量检查员;兼任江苏理工学院兼职教授,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002553)独立董事,常州欣盛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新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州丰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外部监事。

3、夏国平,男,196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7 月至 2013 年 8 月历任中化集团办公室秘书、科长、企业管理部副处长、

二级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江苏和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3 月至今任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均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定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培训。我们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要求。

二、2020 年度履职情况

2020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实事求是的原则，以认真勤勉的履职态度，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设专业委员会，对会议议案及相关决策事项进行了详细审阅，通过向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询问，及时了解公司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在会议上，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融洽地沟通和探讨，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并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年度审计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审查和监督，按照有关规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5 次，股东大会 2 次，独立董事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本报告期 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杨维生	5	5	0	0	否
陈文化	5	5	0	0	否
夏国平	5	5	0	0	否

（二）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本报告期 应参加股 东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	----------------------	------------	------------	----------	-----------------------

杨维生	2	2	0	0	否
陈文化	2	2	0	0	否
夏国平	2	2	0	0	否

（三）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制定实施细则，我们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召开了专门委员会会议，就公司半年报以及年报审计等议案进行了充分探讨和审议，对公司规范经营提出建议和意见。本年度，我们没有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依法合规地对有关重点事项作出明确判断，独立、客观地发表了意见并提出了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董事会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0.4.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	2020.12.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
3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

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	--	--	-------------------------	----

（一）公司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股份限售、关联交易等承诺事项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我们就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本年度提交董事会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必要性、客观性和定价公允性没有异议。对相关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和条件，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了解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监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实际执行过程中也未发现有重大偏差、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 2020 年度履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职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1 年，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将继续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本着对投资者认

认真负责的态度，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保证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增强公司董事会的战略管理能力，提升董事会的决策水平，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独立董事：陈文化、夏国平、杨维生

2021 年 4 月 19 日